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详细公告参见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8日、2015年7月15日、2015年7月22日、2015年7月29日、2015年8月5日、2015年8月12日发布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7）、《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20、公告编号：2015-021、公告编号：2015-022、公告编号：2015-026、公告编号：2015-027）。

经公司确认，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公司于2015年8月19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8）；2015年8月26日、2015年9月2日、2015年9月9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29、公告编号：2015-032、公告编号：2015-033）；2015年9月16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4）；2015年9月23日、2015年9月30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公告编号：2015-036）；2015年10月12日发布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7）。

截至目前，公司以及相关各方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各项工作中，尽职调查工作仍未完成。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19日开

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九日